

证券代码：002167 证券简称：东方锆业 公告编号：2025-025

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金融机构及其他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为 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预计担保期限内为合并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担保额度，该担保额度最高限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8.52%。其中，为资产负债率 70% 以上的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1.70%。公司未对合并报表范围外的公司提供担保。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向金融机构及其他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独立董事在第八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二次会议上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5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确保其经营性资金需求，保证公司健康平稳运营，董事会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及其他机构申请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综合授信业务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开具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等。在授权期限内，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为满足控股子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为其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含本数）的担保额度。在不超过担保总额度的前提下，公司经营管理层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度调整各子公司（包括在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或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具体担保额度。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含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等）、抵押担保、质押担保或多种担保方式相结合等形式，担保期限依据与债权人最终签署的合同确定。

为提高工作效率，及时办理融资业务，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财务总监（董事长、财务总监均有权单独实施）在上述授信、担保额度范围内审核并签署有关的合同、协议等各项法律文件。

二、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安排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预计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广东东	焦作市维纳科技有限公司	100%	64.91%	40,000.00	23.41%	否

方锆业 科技股 份有限 公司	乐昌东锆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	78.85%	10,000.00	5.85%	否
	焦作东锆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	62.47%	20,000.00	11.70%	否
	云南东锆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	77.98%	10,000.00	5.85%	否

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公司将不再就每笔担保事宜另行审议程序。

在不超过担保总额度的前提下，公司经营管理层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度调整各子公司（包括在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或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具体担保额度，实际担保金额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焦作市维纳科技有限公司（简称“维纳科技”）

(1) 注册地点：焦作市中站区西1公里焦克路北
(2) 注册资本：2,000万元
(3) 主营业务：各类锆产品生产、销售
(4) 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至2024年12月31日，总资产82,461.72万元，负债总额53,522.39万元，净资产28,939.33万元；2024年度营业收入65,717.45万元，利润总额5,491.47万元，净利润4,663.08万元。
(5) 与上市公司关系：为公司全资孙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6) 维纳科技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2、乐昌东锆新材料有限公司（简称“乐昌东锆”）

(1) 注册地点：乐昌市坪石镇石灰冲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办公综合楼二楼

(2) 注册资本：12,000万元

(3) 主营业务：锆系列制品及结构陶瓷制品的研制开发、销售及技术服务

(4) 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至2024年12月31日，总资产47,303.26万元，负债总额37,297.36万元，净资产10,005.90万元；2024年度营业收入38,732.05万元，利润总额1,381.43万元，净利润1,381.43万元。

(5) 与上市公司关系：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6) 乐昌东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焦作东锆新材料有限公司（简称“焦作东锆”）

(1) 注册地点：焦作市中站区新园路与经三路交叉口北100米

(2) 注册资本：5,000万元

(3) 主营业务：生产及销售精细陶瓷原料及制品

(4) 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至2024年12月31日，总资产18,638.39万元，负债总额11,642.78万元，净资产6,995.61万元；2024年度营业收入82,827.04万元，利润总额2,979.21万元，净利润2,803.69万元。

(5) 与上市公司关系：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6) 焦作东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4、云南东锆新材料有限公司（简称“云南东锆”）

(1) 注册地点：云南省楚雄彝族自治州禄丰县勤丰镇羊街村

(2) 注册资本：5,000万元

(3) 主营业务：二氧化锆系列制品的研制开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

(4) 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至2024年12月31日，总资产20,430.89万元，负债总额15,931.00万元，净资产4,499.88万元；2024年度营业收入17,845.07万元，利润总额345.35万元，净利润345.35万元。

(5) 与上市公司关系：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6) 云南东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本次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含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等）、抵押担保、质押担保或多种担保方式相结合等形式，上述担保总额仅为公司预计提供的担保金额，担保协议中的担保方式、担保金额、担保期限、担保费率等重要条款由公司及被担保人与银行在审议额度内共同协商确定，并签署相关合同，相关担保事项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五、决议有效期限及授权

本次担保额度有效期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财务总监（董事长、财务总监均有权单独实施）签署前述担保额度内有关的合

同、协议等各项法律文件、担保额度的调剂事项，授权期限与决议有效期相同。

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2025年4月11日，公司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公司向金融机构及其他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在认真审核相关材料后，一致认为：本次母子公司合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10亿元，及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主要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发展需要，提升公司经营效率和核心竞争力。担保对象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在担保期内有能力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内。本事项符合相关规定，其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七、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母子公司合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10亿元，及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是为了其生产经营所需，有利于促进其经营发展，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控股子公司内控体系健全，市场环境稳定，具有持续经营和偿还债务的能力，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相违背的情况，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本议案并将本议案提交公

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监事会意见

本次母子公司合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10亿元，及公司本次担保的相关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事项主要是满足公司生产经营所需，提高公司的经营效率和核心竞争力。被担保人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经营状况稳定，资信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上述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其内容及决策程序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规要求。同意本议案并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对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以外单位的担保为0.00元。

本次担保系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均为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担保余额为18,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53%。无逾期担保。

十、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3、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4、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六日